

## 关于溧水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0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区财政局局长 裴敬

2020 年 1 月 4 日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大会报告溧水区 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0 年预算（草案），请代表们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财政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中央、省、市及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认真落实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的审查意见，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对标找差、创新实干，统筹运用财政政策资金，坚持加力提效优化收支管理，促进经济社会平稳有序运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政预算任务。

#### （一）全口径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0.51 亿元，较上年

增长 11.8%（详见附表一）。按现行体制结算，全区总财力为 135.22 亿元（其中：上年结转 6.85 亿元，当年新增一般债券 2.1 亿元，当年专项转移支付 27.28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17 亿元，收回专户结余及 2 年以上结转资金 9.19 亿元，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13 亿元），支出完成 117.14 亿元，增长 22.9%（详见附表二），另外，全区增设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1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7.93 亿元。

区本级（含开发区、各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4 亿元。区本级（含开发区、各街道）总财力 129.81 亿元，支出 111.73 亿元，另外增设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15 亿元，结转下年支出 7.93 亿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详见附表三）**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91.08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82.92 亿元。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22.18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52 亿元。

## **3、政府债务情况（详见附表四）**

2019 年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 153.3 亿元，政府债务余额为 127.8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30.67 亿元，专项债务 97.18 亿元。2019 年全年累计发行债券 27.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4.49 亿元，专项债券 23.21 亿元。

目前，财政决算正在编制中，最终结果将向区人大常委会

报告，并按规定公开。

##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及主要工作情况**

全区财税部门围绕区人代会确定的各项任务，对照对标找差目标，不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提升预算管理，强化预算绩效，全力服务全区高质量发展。全年重点工作推进情况如下：

**1、围绕稳增长、保稳定，努力实现财政平稳运行。**切实处理好减税降费与财政增收的关系，加强收入组织分析，综合把握执行进度，及时反馈和推动解决政策执行中的问题，确保年度收入目标完成。积极贯彻省高质量发展考核要求，做大税收总量，做好重点税源企业的服务工作，确保依法征税、应收尽收，着力提升收入质量。做好土地出让金、新增债券资金及各项上级补助资金的统筹使用，全年累计争取新增债券额度20.4亿元，保障重点支出需要，努力平衡区级各项建设资金需求。加大盘活统筹存量资金力度，清理各项结余结转资金，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严控部门资金结转规模。

**2、围绕调结构、惠民生，保障经济社会协调发展。**优化调整支出投向，围绕科技创新产业转型、“三大攻坚战”和民生改善，狠抓重点领域投入，提升财政支出质量及效用。安排科学技术支出4.81亿元，重点用于推进创新名城建设，设立区级产业投资基金，支持“创业南京”英才计划，完善大学生就业创业扶持政策体系。安排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45亿元，推动产业转型，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各项政策，支持国有企业发展。安排节能环保支出8.42亿元，推进环境保护与污染防

治，支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及修复。安排农林水支出 11.78 亿元，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加大农村公共服务投入，深入实施精准扶贫，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打造美丽乡村。安排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11.94 亿元，支持城乡居民养老、就业产业扶持、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退役士兵安置等。安排教育支出 18.54 亿元，支持学前教育三项工程、义务教育办学标准化、新龙路小学建设等。安排卫生健康支出 7.91 亿元，保障基层卫生院建设和医疗人才引进，支持公立医院设备购置及债务化解。安排城乡社区支出 22.48 亿元，加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城乡环境，着力提升城市品质。

**3、围绕促改革、防风险，不断提升财政政策效用。**按照区人大有关决议及区人大财经委员会的审查意见，落实深化改革要求，完善财政管理体制机制。健全规范透明预算管理机制，按要求完成政府预决算、区级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接受社会各界和人大代表监督审查；积极配合区人大开展预算联网监督工作，配合区人大完成 2020 年预算预先审查；落实国有资产报告制度，完成全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报告和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完善项目库建设，优化管理流程，预算刚性约束得到提高。落实预算执行进度考核通报和结果运用机制，促进各部门主动加快预算执行。规范政府债务管控，按照“三个确保”的工作要求，压实工作责任，落实债务化解计划，防范处置风险。加强对已入库的 13 个项目跟踪监督检查，积极推进我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推广应用。印

发《溧水区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国有经营性资产集中统一管理实施方案》、《溧水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方案》，组织开展对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进行清查和梳理。出台《溧水区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发展若干措施》，促进国有企业转型发展。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受经济政策形势影响，财政运行“紧平衡”特征开始全面显现，全区财政发展中面临多重压力：一是受宏观政策环境及减税降费等因素叠加影响，全区财政收入及可用财力增长面临很大阻力；二是“三保一防”及财政逆周期调节职能发挥使财政刚性支出规模不断增加，区级财政保障能力面临巨大挑战；三是债务风险管控要求不断提升，财政层面筹措资金提升城市功能的难度进一步加大；四是全面绩效预算对财政管理提出更高要求，现行预算分配及管理机制亟待优化。对此，我们将着力落实各项深化改革要求，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应对，也恳请各位代表在审议过程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

## **二、2020 年区本级财政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2020 年区本级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和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严格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坚持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加大财政资金统筹力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优化支出结构，聚焦重点领域，优先保障“三保一防”等刚性支出；强化项目库管理，完善财政承受能力评价，推动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预决算信息公开；积极“开源节流、提质增效、防范风险”，为推进“强富美高”新溧水建设提供有力保障。

## **（一）区级预算编制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

####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详见附表五）**

综合考虑经济运行趋势和区域发展状况，结合全区 2020 年社会经济发展目标等因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性目标为 76.15 亿元，增长 8%，税比 84%。其中：税务部门安排 63.97 亿元，财政部门安排 12.18 亿元。

2020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性目标为 9.47 亿元。

#### **（2）可用财力**

按照以上收入计划和现行财政体制测算，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43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 亿元，预计从基金结转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5.6 亿元，统筹盘活存量资金 2.61 亿元，2020 年区级合计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共 61.21 亿元。

####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详见附表六、七、八）**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61.21 亿元拟全部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支出科目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2 亿元，国防支出 0.13 亿元，公共安全支出 3.77 亿元，教育支出 15.9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2.65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5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3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7.06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0.39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1.72 亿元，农林水支出 1.36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0.68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亿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5 亿元，金融支出 0.02 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45 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41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2.76 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5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19 亿元，预备费 1.3 亿元，债券还本 0.18 亿元，债券付息 1.02 亿元，债务发行费用 0.02 亿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详见附表九、十）**

### **（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77.96 亿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预计 70.58 亿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预计 3.48 亿元。

###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入按照国家规定实行专款专用。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77.96 亿元。

##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自 2019 年起，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和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纳入市级统筹，收支直接反映在市级社保基金中，故 2020 年区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 **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按上级规定，国有企业上缴利润基数为母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扣除法定公积，预计区属国有企业无净利润，故 2020 年区级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 5、区级支出预算具体安排情况

2020 年，结合全区经济发展目标及各部门工作需要，区级预算支出安排 108.44 亿元，其中，区级一般预算财力 61.21 亿元，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 37.23 亿元，预安排债券资金 10 亿元。

### （1）区级部门预算（详见附表十一、十二）

部门预算实行零基预算和综合预算，区级一级预算部门（单位）合计安排支出 29.11 亿元，其中人员经费安排 23.79 亿元，定额公用经费安排 0.76 亿元，部门专项 4.56 亿元。

### （2）经常性保障专项（详见附表十三）

2020 年区级经常性保障支出贯彻落实上级各项工作要求，重点保障各项涉及民生的惠民惠农政策落实，着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按相关政策标准测算，安排支出 14.47 亿元。具体是：

①社会保障方面共安排 7.18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养老金、老龄事务补贴、社会福利事业、残疾人补贴、城乡低保和救助、农村五保供养、士兵退役安置、义务兵优待、优抚支出、部分退役士兵续保等各类社会保障政策的落实。

②教育公共服务方面共安排 0.89 亿元,主要用于保障教育公用经费、助学与困难补助政策落实。

③公共医疗卫生方面共安排 4.56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区公立医院补助及基层医疗机构补助、公立医院



药品补差、基本公共卫生及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特殊医疗人群医药补助、计划生育项目补贴。

④农村公共服务方面共安排 1.24 亿元，主要用于支持为民服务专项建设、保障村级社保员及在职村干部待遇、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农业保险补贴、动物疫病防治及圩区排涝站电费。

⑤其他公共服务方面共安排 0.6 亿元，主要用于见义勇为基金、物价调节基金、群众体育、水务系统综合补助、城乡客运一体化、粮食储备、殡葬服务、应急物资储备经费等。

### **(3) 区级专项（详见附表十四）**

2020 年区级专项资金预算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突出优化整合、科学规范，共安排 54.9 亿元。具体是：

①科技创新与产业专项安排 8.56 亿元，主要用于科技创新、人才引进及产业转型。

②社会事业发展专项安排 4.75 亿元，主要用于教育、卫生、文体宣传、公共安全等其他社会事业发展。

③农村建设发展专项安排 3.46 亿元，主要用于农村建设、农村扶贫开发、农村综合改革、农业生态补偿、农业发展、水环境治理、水利建设。

④城市管理专项安排 2.37 亿元，主要用于市政设施维护、物业管理、农贸市场提档升级等公共管理项目，绿化养护、垃圾分类、环卫所及转运站经费等环境卫生项目。

⑤城乡建设项目安排 35.76 亿元，主要用于跨境交通建设

工程、土地储备项目结算、PPP 支出责任，公立医院化债以及区级城乡建设计划项目。

(4) 其他支出 8.24 亿元。主要是：税收征管经费安排 0.9 亿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安排 0.45 亿元，债券还本付息及发行安排 4.59 亿元，白马园区补助安排 0.3 亿元，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安排 1.5 亿元，开发区会展补助 0.1 亿元，开发区噪声污染治理安排 0.4 亿元等。

另外，根据《预算法》规定安排预备费 1.3 亿元，安排单位不可预见费用 0.42 亿元，以应对 2020 年的突发事件及不明确事项。

## **(二) 开发区（含柘塘街道）、永阳街道、东屏街道、洪蓝街道、石湫街道预算编制情况**

###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财力**

开发区（含柘塘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性目标为 26.28 亿元；按照新一轮财政体制，开发区（含柘塘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为 13.5 亿元。

永阳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性目标为 22.38 亿元；按照新一轮财政体制，永阳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为 5.85 亿元。

东屏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性目标为 2.73 亿元；按照新一轮财政体制，东屏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为 1.44 亿元。

洪蓝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性目标为 3.43 亿元；按

照新一轮财政体制，洪蓝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为 1.6 亿元。

石湫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性目标为 4.67 亿元；按照新一轮财政体制，石湫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预计为 2.55 亿元。

##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开发区（含柘塘街道）、永阳街道、东屏街道、洪蓝街道、石湫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拟全部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开发区（含柘塘街道）支出预算为 13.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1.02 亿元，公共安全 0.18 亿元，教育 0.12 亿元，科学技术 0.64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5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53 亿元，卫生健康 0.04 亿元，节能环保 1.19 亿元，城乡社区 3.13 亿元，农林水 0.47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5 亿元，住房保障 0.13 亿元,预备费 1 亿元。

永阳街道支出预算为 5.8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45 亿元，公共安全 0.09 亿元，教育 0.16 亿元，科学技术 0.04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0.03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13 亿元，卫生健康 0.06 亿元，节能环保 0.52 亿元，城乡社区支出 3.33 亿元，农林水 0.32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0.1 亿元，商业服务业 0.5 亿元，住房保障 0.02 亿元，其他支出 0.1 亿元。

东屏街道支出预算为 1.44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29 亿元，公共安全 0.01 亿元，教育 0.04 亿元，科学技术 0.01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2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24

亿元，卫生健康 0.01 亿元，节能环保 0.07 亿元，城乡社区 0.4 亿元，农林水 0.31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0.04 亿元。

洪蓝街道支出预算为 1.6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43 亿元，公共安全 0.05 亿元，教育 0.1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4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11 亿元，卫生健康 0.09 亿元，节能环保 0.02 亿元，城乡社区 0.4 亿元，农林水 0.27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0.08 亿元，商业服务业 0.01 亿元。

石湫街道支出预算为 2.5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0.23 亿元，公共安全 0.06 亿元，教育 0.54 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6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0.22 亿元，卫生健康 0.51 亿元，城乡社区 0.27 亿元，农林水 0.09 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0.02 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0.01 亿元。

### **三、2020 年财政重点工作任务**

为确保 2020 年各项财政工作任务的顺利完成，我们将紧扣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目标，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积极“开源节流、提质增效、防范风险”，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精心组织调度，科学聚财，提升财政综合保障实力。**一是积极培育壮大税源。强化收入和资金组织调度。巩固和拓展减税降费成效，激发经济发展活力。加大依法组织力度，多渠道弥补减税带来的减收，确保完成收入目标。落实土地调控政策，合理把控土地上市节奏，保持土地出让收入合理规模。二是积极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强化对政府性基金、存量资金及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的统筹使用，加快支出进度，着力提升使用

效益。三是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支持。研究将债务拉长期限、降低成本，支持项目建设筹资。做实做细项目梳理准备，以成熟的项目积极争取各级专项资金支持。

**（二）精细绩效管理，强化约束，提高财政政策效果和质量。**一是进一步推进预算“全面规范透明”，进一步强化四本预算统筹衔接，提升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完整性、准确性；二是进一步强化预算“标准科学、约束有力”。树牢预算法定意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继续加强预算执行常态化管理；三是坚持提升财政资金效益，聚焦重点领域，完善绩效考评，推动政府预算绩效管理和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缓解“紧平衡”下收支矛盾。

**（三）精巧优化结构，聚焦重点，提升财政资源配置能力。**一是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厉行节约，明确财政支出优先方向，优先保障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和防范风险等刚性支出，大力压减部门预算运转性支出、一般性项目支出。二是民生政策做好政策风险评估，兜住基本民生底线，围绕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更加注重保障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让更多群众有获得感。三是提升政策资金协同性。综合运用财政、土地、金融等政策，优化调整各类专项资金政策，结合税收优惠政策，梳理整合资源，取消重复、低效的政策，节约资金聚焦区委区政府重点支持领域，精准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和建设“四个示范区”等重点方向，支持实体经济健康发展，推动加快现代农业发展，培育涵养未

来持续发展动能。四是综合考虑全区城建计划项目预算，根据财力可能实事求是安排建设项目，优先保证在建、续建项目，确保不新增政府隐性债务。

#### **（四）精密筑牢底线，化解债务，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的意见，紧紧围绕“三个确保”（确保不发生政府性债务风险，确保不发生违法违规融资行为、确保债务规模和债务率得到有效控制），强化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加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管理，做到实时监控，落实化债责任，采取有效措施化解债务风险，提前筹划到期债务处置预案，妥善安排新增债券投向，紧盯债券资金拨付使用进度，充分发挥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作用。

各位代表，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做好全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意义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的指导和监督下，加大改革攻坚，推动提质增效，为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强富美高”新溧水建设而不懈奋斗！